

# 质疑函

##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浙江舜星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白云街道城西村23幢2单元 邮编：323000

联系人：雷浩 联系电话：19215781869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景宁畲族自治县港航管理中心2024-2025年度监控电路维护项目

质疑项目的编号：JNJKC2024 (CS)-035号

采购人名称：景宁畲族自治县港航管理中心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2024年04月19日

##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采购需求五、▲服务要求：4. 本项目所有传输电路产权和电力线路均归属于原服务商所有。

事实依据：1、据浙江政府采购网查询，《采购编号：ZJZH-CS[2022]02号》《采购编号：LSCH2023(CS)-005号》采购文件及合同中，均未约定传输电路产权、电力线路产权归属。2、据现场踏勘和调研，未发现传输电路产权、电力线路产权归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丽水分公司所有的显性标识或者资产证明。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采购需求五、▲服务要求：中标人需与原产权所有方协商线路租用事项，确保点位在线不中断，以免影响考核。

事实依据：1、华数、电信、移动、联通等通信运营商均能提供线路租用服务，本项要求“中标人需与原产权所有方协商线路租用事项”，存在指定品牌、排除潜在供应商、标明特定的生产供应者、妨碍市场公平竞争的情况。2、“以免影响考核”该说明未明确具体的考核指标，潜在投标人无法判断采取何种技术手段、组织管理措施才能满足考核的要求，无法对该项目的投入进行测算。

法律依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条，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八）以其他不合理条件限制或者排斥潜在供应商。

质疑事项3：采购需求五、▲服务要求：5. 投标人需提供承诺函，在中标之日起15天内向采购人完成交付。若投标人未能如期交付，视为违约，采购人将做最不利处理；

事实依据：中标之日起合同未签署立即开始施工无法保障预中标公司利益；同时本次采购服务期限为24个月（2024年6月1日—2026年5月30日），4月26日中标后15天交付，即5月11日，距离服务开始期限6月1日仍有20天，本项目施工难度大，点位偏远，设置严苛的工期时间存在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

法律依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条，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二）设定的资格、技术、

商务条件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质疑事项4: 评分办法中的供应商实力及项目团队评分要求: 供应商具有ITSS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符合性证书的得1分; 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的得3分; 供应商拟派团队成员(项目负责人除外) 供应商拟派团队成员(项目负责人除外) 具有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中级及以上证书、信息安全保障人员认证(CISAW)证书的, 每本得1分, 最高得2分。

事实依据: 1、本项目建设内容简单清晰, 为28个码头监控维护项目, 公司和人员资信分数高达10分, 要求过高, 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2、检索招标采购记录, 采购编号: ZJZH-CS[2022]02号招标文件要求中对人员的要求如下: “1、项目小组成员具有PMP证书, 提供一个得1分, 最高得1分。2、供应商所投巡检及现场服务总人数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每多提供1人得1分, 最高得5分。” 中标方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丽水分公司”, 通过实践证明, 该人员资质已经能够满足本项目正常运行的条件。

法律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条,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属于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二) 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质疑事项5: 关于响应时限、修复时限有歧义。

事实依据: “采购需求五、▲服务要求: 1. 故障发生在8时至20时, 必须30分钟内作出响应, 修复时限为8小时(修复时限从故障发生时间开始计算)。故障发生在晚上20时至次日早上8时, 修复时限为12小时(修复时限从故障发生时间开始计算)。在以上规定时限内修复故障的, 不扣费, ” 响应时限为30分钟, 修复时限最长12小时。 与“采购需求二、采购内容表中第一点技术服务要求: 2、提供不低于7\*24小时的现场质保和技术支持服务, 对故障在1小时内响应, 8小时以内到现场, 24小时以内解决问题”。响应时限1小时, 修复时限24小时。

法律依据: \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1、明确资产产权, 提供本项目关联传输电路产权和电力线路均归属于“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丽水分公司”的证明; 2、删除条款: 本项目所有传输电路产权和电力线路均归属于原服务商所有; 3、删除条款: “中标人需与原产权所有方协商线路租用事项”的要求; 4、工期条款修改为: 合同签订后45天; 5、人员要求修改为: “1、项目小组成员具有PMP证书, 提供一个得1分, 最高得1分。2、供应商所投巡检及现场服务总人数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每多提供1人得1分, 最高得5分。” 6、针对故障响应时限、修复时限进行统一明确。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签章):

公章:

质疑提交日期: 2024年04月23日

##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